

《广元市碗厂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碗厂河煤矿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

评审意见书

川矿评开（2024）9号

2024年7月22日

申 请 单 位 ： 广元市碗厂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编 制 单 位 ： 四川省煤炭设计研究院

方案主编人员 ： 税 坤 周月雯 田 密
李旺娟

评 审 专 家 组

组长 ： 初智忠

成员 ： 廖祥文 刘建军

评 审 方 式 ： 会 审

评 审 时 间 ： 2024年6月6日

评审会议地点 ： 成都市

为变更生产规模，广元市碗厂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四川省煤炭设计研究院编制了《广元市碗厂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碗厂河煤矿扩建工程初步设计与安全设施设计（含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受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委托，四川省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组织专家对《方案》进行了审查，编制单位按照专家意见对《方案》进行了修改完善，经专家组复核，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矿区概况

广元市碗厂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碗厂河煤矿（以下简称“碗厂河煤矿”）位于广元市旺苍县城76°方向、直距约28km的旺苍县三江镇。矿区经3km简易公路与旺苍县—南江县公路相连，通过该公路至旺苍县城约37km，矿区至广元—乐坝铁路普济站（距矿山最近的火车站）的运距约10km，矿区主要外部运输方式为公路，矿区交通便利。

碗厂河煤矿现持由四川省自然资源厅颁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C5100002010121120102141，开采矿种为煤，生产规模为15万吨/年，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有效期自2020年12月24日至2026年02月24日，面积为1.1902km²，矿区范围由19个拐点圈闭，开采标高+960m~+320m，矿区范围拐点坐标（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见下表。

拐点号	X	Y	拐点号	X	Y
1	3573400.79	35649033.13	11	3573991.78	35647223.13
2	3573412.79	35648533.14	12	3573742.77	35647218.14

3	3573346.77	35647533.14	13	3573771.77	35647533.13
4	3573296.77	35647218.14	14	3573736.79	35648188.13
5	3573188.77	35646748.14	15	3573709.79	35648188.13
6	3573084.77	35644739.12	16	3573682.79	35648718.13
7	3573141.77	35644713.12	17	3573686.79	35648979.13
8	3573231.77	35645458.13	18	3573556.79	35648958.13
9	3573296.77	35646758.14	19	3573501.79	35649083.13
10	3573993.78	35646713.13			

二、方案编写能力审查

四川省煤炭设计研究院具有煤炭（矿井）专业甲级工程设计资质，具备编制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的能力。

三、资源储量利用合理性审查

2020年4月，四川省煤炭设计研究院提交了《四川省旺苍县碗厂河井田碗厂河煤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以下简称《储量核实报告》），该报告经四川省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评审（川评审〔2020〕092号）和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备案（川自然资储备字〔2020〕075号），可作为编制《方案》的依据。

截至2020年3月底，碗厂河煤矿在采矿权范围内，控制的经济基础储量（122b）153.5万吨，推断的内蕴资源量（333）68.2万吨，合计保有资源量221.7万吨。无可利用共、伴生资源。

《方案》设计利用资源量221.7万吨，设计利用率100%，矿井设计可采资源量161.5万吨，采区回采率为89.0%。资源利用基本合理。

四、矿山建设规模审查

根据市场需求情况、保有资源量、煤层开采技术条件、现有生产管理水平、行业产业政策等，确定拟建生产规模30万吨/年，服务年限为4.1年（不含基建期），矿山服务年限偏短。由于四川省应急管理厅“关于核准广元市碗厂河煤业有限公司碗厂河煤矿扩建工程项目的函”（川应急审批〔2023〕217号）已同意项目建设规模为30万吨/年，但该矿具备增划资源条件，因此矿山生产规模和矿山服务年限基本合理。

五、开采方案审查

矿井采用平硐+暗斜井开拓方式，走向长壁采煤法，综合机械化采煤工艺，综掘工艺+炮掘机装工艺掘进，全部垮落法处理采空区。开采方式与开采工艺合理可行。

六、选矿加工方案及“三率”指标审查

《方案》采用重介+浮选+压滤选煤工艺，产品为精煤、中煤、矸石和煤泥。原煤入选率100%，矿井煤矸石综合利用率100%，矿井水综合利用率80.37%，符合自然资源部《矿产资源“三率”指标要求》（DZ/T 0462—2023）的相关要求。选矿加工方案合理可行。

七、矿山安全、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土地复垦方案审查

《方案》依据绿色矿山建设要求，提出了在开发利用过程中矿山安全、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和土地复垦等要求和措施，有关事项建议按现行有关规定另行审批。

八、说明与建议

1、生产中必须建立完善的通风系统并加强通风设备的维护，加强瓦斯监测，防止瓦斯爆炸、煤尘爆炸等事故发生。

2、矿山建设、生产中须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等规定，矿山安全、环境保护、水土保持、土地复垦等按照各相应业务主管部门审批的方案执行，加强安全生产防范、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九、审查结论

《方案》编制内容符合《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编写内容要求》（国土资发〔1999〕98号），满足自然资源部《矿产资源“三率”指标要求》（DZ/T 0462—2023）的相关要求。同意通过审查。

附件：《广元市碗厂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碗厂河煤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评审专家组签名表

专家组长：市锦忠

2024年7月22日

附件

《广元市碗厂河煤业有限公司碗厂河煤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评审专家组签名表

评审专家组	姓名	单位	专业	职称	签名
组长	初智忠	退休	采煤, 采矿 (煤矿、金属、 建材、化工) 工程	正高	初智忠
成员	刘建军	四川省能源地质调查研究所	采煤, 采矿 (煤矿、金属、 建材、化工) 工程	副高	刘建军
	廖祥文	退休	选矿 (煤矿、金属) 工程	正高	廖祥文